

# 三明市应急管理局

明应急函〔2022〕10号

## 三明市应急管理局关于摘牌核销明溪县华莹选矿厂有限公司重大生产安全事故隐患的通知

明溪县华莹选矿厂有限公司：

2022年1月11日，省厅组织的异常专项检查期间，发现你公司反修桥萤石矿存在“图纸不全且未及时更新；地面公路的保安矿柱区域布置巷道；主通风机型号与设计不符，备用风机无快速更换设施”3项重大生产安全事故隐患，市局对其实行了挂牌督办。明溪县应急管理局于2022年3月4日对上述3条重大生产安全事故隐患整改情况进行了现场复核，认为均已整改到位。根据《三明市人民政府安全生产委员会关于印发〈三明市生产安全事故隐患挂牌督办办法〉的通知》（明安委〔2019〕2号）有关规定，同意对上述3条重大生产安全事故隐患予以摘牌销案。



抄送：明溪县应急管理局。

三明市应急管理局办公室

2022年3月15日印发